

招标申请函

广州市从化区建设工程技术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由我单位实施的从化经济开发区高技术产业园高湖路沿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设计（第二次）项目，已完成招标前各项准备工作，建设资金已落实到位，具备招标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要求，特向贵单位申请本项目的公开招标，选定承包人。现委托广东省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标事宜，希望给予办理相关手续为盼。

专此函达。

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5年8月5日

